

南京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		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 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制定和实施，参与制定住房制度改革的各项法规。（二）承担全市住房保障工作的具体实施，开展全市保障性住房的供应和管理。（三）承担主城六区住房保障货币化补贴分配、保障性住房的配租配售、保障性住房上市审核、住房保障退出的管理。（四）承担主城六区公有住房出售、老职工住房补贴、单位集资建房的审批和管理，单位自管公房售房款专户的管理，房改遗留问题协调指导等工作。（五）参与全市保障性安居工程与棚户区改造的政策制定和日常管理工作。（六）参与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的制定下达与组织实施。（七）承担房改与住房保障相关资金的核算、收缴和管理等工作。（八）指导各区开展房改、住房保障等工作。（九）承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		内设7个正科级科室，分别是综合管理科、项目服务科、政策督查科、资格审核科、保障管理科、信息档案科、资金管理科。目前，人员编制数38名，实有在编职工37名；市编办核定公益性岗位员额38名，实有派遣人员38名，合计75人。市住房保障中心坚决贯彻“三定”方案中的主要职责和内设机构，各级别的人员分布情况趋于规范合理。			
部门整体 资金（万 元）	收入			全年 预算数	
		资金总额		23716.65	
	支出			半年 计划执行数	全年 预算数
		基本支出		753.31	1506.62
		项目支出		11087.12	22210.03
中长期目标		住房保障工作更加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作，加快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提高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			
年度目标		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力度，做好保障性租赁住房系统填报及认定相关工作，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做好住房保障日常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住房保障政策，做好公租房货币化补贴、人才安居等审核、供应和发放工作；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政策调查研究；深化保障房准入与退出政策研究；加强住房保障政策实施监督力度，做好各类违规案件处理；培育“圆梦安居”服务品牌，加强“凝青学堂”相关工作，进一步提升业务能力、综合素质和服务水平；推动住房保障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住房保障工作效率；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组织好“三会一课”学习，加强廉政教育等党建工作，完成党建工作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5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履职	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	完成年度保障性租赁住房筹建任务。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建目标任务完成率	=50%	=100%
	住房保障	公租房货币化保障总体绩效目标：实现公租房货币化保障类型的全覆盖、实行公租房实物配租和租赁补贴并举、规范基本住房保障年审制度。	保障性住房供应和管理目标任务实现质量	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
			住房保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人才安居	为改善人才安居条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更好吸引和留住各类优秀人才在本市创业创新，助力人才强市战略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承载区建设。	人才安居实现受益情况	持续	持续
			季度审核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住房保障水平	提升	提升
			助推人才强市	促进	促进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党建工作考核成绩	≥95%	≥95%
			推进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